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求职补贴

申报材料说明

一、填写《\*\*\*\*年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个人申请表》注意事项

1.“培养方式”必须为统招统分或非定向，定向毕业生不在此次发放求职补贴的范围内。

2.“毕业年度”为\*\*\*\*年（无\*\*月\*\*日）。

3.“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发放部门”为低保证发放单位（以年检公章为准）。

4.“享受时间”为\*\*\*\*年\*\*月到\*\*\*\*年\*\*月（或至今）。

5.“本人签字”、“公示情况”和“所在高校审核意见”时间要有严格的先后顺序，本人签字时间最早，其次为公示时间，最后为审核上报时间。

6.“公示结果”和“所在高校审核意见”要填写完整。

7.“个人账户开户行全称”一定要写全称，例如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\*\*\*\*支行（2014年起必须为中国工商银行）。

**8.如果变更银行账户，必须重新上报《\*\*\*\*年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个人申请表》。**

二、材料要求

1.上报纸质材料时要附带一份电子版汇总表，**打印汇总表请务必在每页上加盖上报单位公章**。

2.上报材料时请在每份材料的右上角用铅笔标注顺序号（与汇总表的顺序一致）。

3.低保证复印件请务必复印完整，尤其要记录享受低保人的姓名、家庭人员情况、年检日期、发证机关公章等信息。

4.如果低保证不慎遗失或当地不签发低保证，享受低保的要到当地民政部门出具相关证明，证明中务必有“该家庭享受低保”等相关内容，加盖县级以上民政部门公章。

5.低保享受对象为父母的，如果低保证家庭成员名单内没有毕业生姓名的，需要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；如果家庭户口本还保留有毕业生信息栏（或为己迁出记录），也可复印父母页和个人信息页。

6.要认真审核学生银行账户，确保学生银行账户准确且正常使用（未注销）。

7.要严格审核低保证或低保证明，此次发放低保家庭求职补贴的范围权限于低保家庭，其它类型人员一律不在此次补贴范围之内，例如困难家庭、低收入家庭、五保户等均不在范围内。

8. 《\*\*\*\*年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申请汇总表》中银行账号务必填写全称。

三、材料排列顺序

1.《\*\*\*\*年城乡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个人申请表》一式两份。

2.身份证复印件一份。

3.银行卡复印件一份（复印件上务必写明身份证号，本人签字并签注日期）。

4.低保证（低保证明）复印件一份。

5.享受低保人员和毕业生的关系证明一份（关系不明时需提供）。

6.其它相关证明材料。